

三达膜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议案的 事前认可意见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》《公司章程》及公司《独立董事制度》等有关规定，我们作为三达膜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在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召开之前审阅了公司提交的《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》，并听取了有关人员的汇报，经过充分沟通后，发表如下意见：

我们一致认为：公司及子公司预计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系正常市场行为，符合公司的经营发展需要；关联交易遵循平等、自愿、等价、有偿的原则，定价合理、公允；该类交易对公司独立性无影响，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因此我们同意将《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》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。

三达膜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独立董事：屈中标、关瑞章、张盛利
2022 年 11 月 15 日